

股票代码：002772
债券代码：128026

股票简称：众兴菌业
债券简称：众兴转债

公告编号：2021-082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07月16日在天水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博书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07月13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秘书等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为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优化筹资结构、满足资金需求，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进行融资，以公司相关资产作为转让标的及租赁物，拟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售后回租赁合同》，融资金额不超过7,500万元人民币，融资期限24个月，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乡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五河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

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优化筹资结构，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且本次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不涉及人员安置、关联交易等情况，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拟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售后回租赁合同》，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 7,500 万元人民币，融资期限 24 个月，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乡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五河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董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优化筹资结构，全资子公司新乡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五河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影响其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事项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7月16日